



關於立法會黃潔貞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的指示，經徵詢衛生局的意見，本人對立法會 2014 年 2 月 10 日第 97/E85/V/GPAL/2014 號函轉來黃潔貞議員 2014 年 2 月 7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4 年 2 月 11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特區政府高度重視特殊教育的發展，努力讓每一位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兒童及青少年享有適合其身心發展的教育機會，並且重視早期介入的相關工作。

重視早期介入的有效性和重要性

衛生局於 1986 年已設立兒童心智發育科門診，為精神或智力發展障礙的兒童提供診治服務，並於 1995 年針對性地開展自閉症和學習障礙兒童的早期診斷和轉介工作。其後，衛生局於 2005 年設立了多動症門診，為患有專注力不足過動症（ADHD）的兒童進行診治。根據資料顯示，仁伯爵綜合醫院曾經診治的自閉症及多動症個案合共約有 1,000 例。由於早期介入對發展有偏差兒童的治療效果良好，因此仁伯爵綜合醫院採取普通篩檢方法，及早將有需要的兒童轉介至相關機構進行訓練。同時，亦將持續加強人員的相關培訓，提升對有發展障礙兒童的識別能力。

持續優化教育安置評估和治療跟進服務

教育暨青年局一直與衛生局等政府部門以及民間機構保持緊密的聯繫和合作。對於懷疑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教育暨青年局會為其提供教育安置評估，並確保未入學和在學的學生能夠分別不遲於 2 個月和 4 個月獲得初步的教育安置建議，以讓其儘早獲取適切的教育。

對於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教育暨青年局會因應其需要提供定期的治療跟進，例如語言治療、職業治療、物理治療，或將學生轉介至復康機構作密集式治療訓練。以自閉症學生為例，教育暨青年局會因應其在社交、語言及行為方面的需要，派員與教師以及輔導和治療人員商討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學生的特別輔助措施，還會支持學校和民間機構為他們提供社交、溝通及行為適應等多方面的訓練，務求讓其有全面發展的機會。

加強特殊教育隊伍專業能力

教育暨青年局十分重視特教人員的專業成長，持續與本澳、香港及其他地區的大專院校合作，舉辦系統的培訓課程，包括融合教育證書課程、資源教師培訓課程、語言訓練教師培訓課程、資賦優異培訓課程、特殊教育教師訓練課程及特殊教育證書課程延伸班等，其他的培訓還包括個別化教育計劃的設計與執行、不同障礙類別學生的教學輔導策略等，並支持學校針對學生的教學和輔導舉行相關的校本培訓，例如：TEACCH 結構化教學法、“聯情繫意—發展自閉症幼兒的社交及溝通能力系列培訓課程”等。

為了進一步協助教師及早識別和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童，並提升家長參與學校的積極性，自 2010/2011 學年起推行“幼兒教育輔導服務”先導計劃，計劃的其中一個主要方向是與幼兒教師結成合作伙伴，提供所需的協助和培訓，有關服務已於 2011/2012 學年擴展至全澳幼稚園。

加大力度支持融合教育的發展

目前，本澳的特殊教育共分為三種類別，包括為學習能力稍弱的學生而設的融合班，為整體學習出現顯著困難的學生而設的特殊教育小班，以及為智力屬於輕度智能不足或更嚴重程度、整體適應能力出現顯著障礙的學生而設的特殊教育班級。當中，融合教育在世界各地已被認為是實施特殊教育的行之有效方式之一，本澳的《非高等教育制度綱要法》亦要求特殊教育優先在普通學校內以融合的方式實施。為此，教育暨青年局自 2005/2006 學年開始向私立學校推行融合教育資助計劃，為每名融合生提供除免費教育外的額外兩倍資助，鼓勵私立的普通學校開辦融合教育，近年來在普通學校就讀的融合生（包括公立及私立學校）持續增長，2009/2010 學年為 372 人，2013/2014



學年則增加至 692 人，參與融合教育的學校數在此期間也由 30 所增加至 37 所，可見融合教育在本澳已日漸受到重視。

為向教導融合生的普通班教師提供更充足的支援，教育暨青年局近年積極透過各項措施加大對學校的支持，當中包括：以資助方式鼓勵學校每收取 8 名融合生便聘請 1 名資源教師，2013/2014 學年公立、私立學校共有 62 名資源教師為融合生提供教學輔助。同時，自 2010/2011 學年起開展了“巡迴支援服務”計劃，安排資深的特殊教育教師為學校提供到校支援服務，並提供教學策略、教學評量、調適及無障礙環境等方面的建議。

加強對特殊教育的宣傳及與家長的溝通

多年來教育暨青年局透過多種途徑，包括構建網上平台，製作特殊教育家長手冊以及各類不同主題的宣傳單張，不斷加強對特殊教育的宣傳，一方面為家長及學校提供有效、及時的資訊，同時亦向他們宣導特殊教育的理念及政策。自 2014 年開始，教育暨青年局巡迴到校舉辦融合教育宣傳工作坊，通過講解和體驗活動，提升學校人員對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認識和關注。教育暨青年局每年還與社會工作局等政府部門及民間機構合辦“國際復康日系列活動”，以提升社會對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認識及接納。

教育暨青年局還十分重視與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家長的溝通，並加強對他們的支援。一方面，透過多種途徑收集家長對特殊教育的意見，包括每年與有關家長組織舉行會議，以訂立更切合學生及家長需要的政策和措施；另一方面，因應家長的需要定期為他們舉辦專題講座，讓其瞭解子女的需要，並學習相關的管教技巧。

持續完善各種規劃和配套措施

本澳的特殊教育制度受七月一日第 33/96/M 號法令的規範，該法令自 1996 年實施以來對推動特殊教育的發展發揮了重要作用。為檢視澳門特殊教育發展的現狀，總結相關經驗，並進一步完善相關法規及制度，教育暨青年局於 2010/2011 學年委託香港教育學院的專業研究團隊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開展了“澳門特殊教育專項評鑑”，目前正分析相關結論及建議，並參考鄰近地區及其他國家的經驗，積極推進上述法令的修訂工作，逐步完善特殊教育整體的規劃。

為促進特殊教育的發展，2014/2015 學年將增加對特殊教育的資助，鼓勵學校在午間、課後及假日為特殊教育班級的學生提供照顧服務、親子活動、親職教育活動，並資助特殊教育的學校和相關機構增設接載服務，藉此減輕家長照顧子女的生活壓力，持續改善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的學習條件。

局長

梁勵

2014年03月13日